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出售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对方”）出售公司持有的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紫光环保”）97.9525%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交易对方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等方式购买紫光环保的股权，目前交易协议与最终交易价格均未确定，最终交易价格将以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，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。

公司与交易对方的控股股东均为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对公司未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。

关于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提示：目前，本次交易处于初步筹划阶段，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，相关审计、评估、尽职调查等工作尚在进行中。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，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，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履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8日